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林奕廷

電話：(03)3322101#6110

電子信箱：1000666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使字第10600155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鑒於106年3月10日桃園市龍潭區私立愛心長期照護中心發生火災造成4死13傷案件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06年3月13日營署建管字第10610039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據報載旨揭機構發生火災之2樓，係未經目的事業機關設立許可，造成該樓層4人死亡，13人受傷，針對旨揭類似場所，本處將持續配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察，另為避免類似情形發生，請貴公會（本處委託執行106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案件之複查廠商）確實執行公安檢查抽複查，並加強檢查表列各檢查項目之稽核，以維公共安全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、本府建築管理處

處長 王振鴻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